

ICS 13.040.50

Z 6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8352.3—2005

代替 GB 18352.2—2001

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 (中国Ⅲ、Ⅳ阶段)

Limits and measurement methods for emissions from light-duty vehicles
(Ⅲ, Ⅳ)

2005-04-15 发布

2007-07-01 实施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
发布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公 告

2005 年 第 14 号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，防治环境污染，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现批准《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（中国Ⅲ、Ⅳ阶段）》等五项标准为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，并由我局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及实施日期如下：

1. 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（中国Ⅲ、Ⅳ阶段）（GB 18352.3—2005，自2007年7月1日起实施）
2. 装用点燃式发动机重型汽车曲轴箱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（GB 11340—2005，自2005年7月1日起实施）
3. 装用点燃式发动机重型汽车燃油蒸发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（GB 14763—2005，自2005年7月1日起实施）
4. 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加速行驶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（GB 16169—2005，自2005年7月1日起实施）
5. 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定置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（GB 4569—2005，自2005年7月1日起实施）

按有关法律规定，以上标准具有强制执行的效力。

以上标准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，可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站（www.sepa.gov.cn）查询。自以上标准实施之日起，下列标准废止：

1. 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（Ⅱ）（GB 18352.2—2001）
2. 汽车曲轴箱污染物排放标准（GB 14761.4—93）
3. 汽车曲轴箱排放物测量方法及限值（GB 11340—89）
4. 汽油车燃油蒸发污染物排放标准（GB 14761.3—93）
5. 汽油车燃油蒸发污染物的测量 收集法（GB 14763—93）
6. 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噪声限值（GB 16169—1996）
7. 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噪声测量方法（GB/T 4569—1996）
8. 轻便摩托车噪声限值及测试方法（GB 16169—2000）
9. 摩托车噪声限值及测试方法（GB 4569—2000）

特此公告。

2005 年 4 月 5 日

目 次

前言	V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型式核准申请和批准	4
5 技术要求和试验	4
6 型式核准扩展	10
7 生产一致性	12
8 在用车符合性	14
9 标准的实施	15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型式核准申报材料	17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型式核准证书格式	24
附录 C (规范性附录) 常温下冷启动后排气污染物排放试验 (I 型试验)	27
附录 D (规范性附录) 测定双怠速的 CO、HC 和高怠速的 λ 值 (双怠速试验)	64
附录 E (规范性附录) 曲轴箱污染物排放试验 (III 型试验)	66
附录 F (规范性附录) 蒸发污染物排放试验 (IV 型试验)	68
附录 G (规范性附录) 污染控制装置耐久性试验 (V 型试验)	79
附录 H (规范性附录) 低温下冷启动后排气中 CO 和 HC 排放试验 (VI 型试验)	82
附录 I (规范性附录) 车载诊断 (OBD) 系统	86
附录 J (规范性附录) 基准燃料的技术要求	97
附录 K (规范性附录) 燃用液化石油气 (LPG) 或天然气 (NG) 汽车的特殊要求	104
附录 L (规范性附录) 作为独立技术总成的替代用催化转化器的型式核准	106
附录 M (规范性附录) 生产一致性保证要求	112
附录 N (规范性附录) 在用车符合性检查及判定方法	116
附录 O (资料性附录) 参考文献	122